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人”）作为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神科技”、“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76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 25.00 元/股，发行股数 12,5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2,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7,00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5,500,000.00 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2）第 000068 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500,000.00
减：发行费用	37,00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275,500,000.00
减：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68,848,904.72
减：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	-
加：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2,952,953.79
减：累计支出的手续费	11,013.20

减：节余募集资金转出金额	61,552.80
募集资金余额	9,531,483.0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1976	6,301,098.84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532910573210818	3,230,384.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分行	69010078801900006376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南第三支行	38040101040064626	注销
合计		9,531,483.0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和国泰海通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专户中，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52,144,856.01 元，其中募投项目“品牌升级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8,376,443.02 元，募投项目“产品开发设计中心建设及硬件产品开发设计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3,268,412.99 元，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

鉴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管理，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将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69010078801900006376）余额 42,940.43 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并同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将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38040101040064626）余额 18,612.37 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并同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品牌升级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及“产品开发设计中心建设及硬件产品开发设计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国泰海通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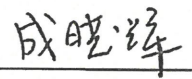
雷神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聪


成晓辉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75,500,000.00	2025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144,856.01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848,904.72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5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升级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74,200,000.00	28,376,443.02	72,766,356.88	98.07%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产品开发设计中心建设及硬件产品开发设计项目	否	86,300,000.00	23,268,412.99	81,075,694.67	93.95%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5,000,000.00	0	35,006,853.17	100.00%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0.00	500,000.00	80,000,000.00	100.00%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75,500,000.00	52,144,856.01	268,848,904.72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相关工作，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在实施过程中，受到经济环境、行业整体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公司审慎控制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品牌升级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及“产品开发设计中心建设及硬件产品开发设计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安全性、流动性好、高能够保障投资本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 5,000.00 万元，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5 年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管理，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将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69010078801900006376）余额 42,940.43 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并同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将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38040101040064626）余额 18,612.37 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并同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